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ANAN YUAN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湘源成财绩评字(2021)第04号



2020年度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 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安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化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安政办发〔2013〕6号)和《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1〕1号)等文件精神,受县财政局委托,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1年9月1日至9月30日对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是县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该局机关内设股室12个,所属事业单位11个。主要负责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工作。2020年12月实有人数286人,其中:全额在职196人(公务员及参管人员29人),自收自支在职9人,退

休 79 人，自收自支停薪留职 2 人。

（二）项目背景及立项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要求和部署，加快推进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自然资发〔2019〕29 号）、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等五部门《关于做好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的指导意见》（湘自然资发〔2019〕40 号）等文件指示精神，结合安化县实际，开展此项工作。

2020 年 4 月 9 日，安化县人民政府第 5 次常务会议纪要对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要求“在 2020 年底前实现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权籍调查覆盖率 100%、颁证率 90%以上，实现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2020 年 4 月 15 日，安化县人民政府印发《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实施方案》（安政办函〔2020〕16 号），对此项工作的工作目标、工作原则、工作任务、工作步骤、职责分工、经费安排和保障措施进行部署。2020 年 5 月 16 日，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

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工作人员及内设机构》。

（三）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根据《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实施方案》（安政办函〔2020〕16号）及2020第5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同意按照1万元每村的标准安排乡镇工作经费；安排自然资源局工作经费100万元；中介技术服务费原则上控制在150元/宗以内。实际资金预算为3753.68万元，其中：（1）技术服务费，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3360万元，通过公开招投标，中标金额为3242.68万元，（未含牵头标费用），2020年5月与省第三测绘院等8家公司签订合同，按4:3:3分三年支付。（2）乡镇村工作经费411万元，（3）自然资源局工作经费100万元。2020年12月23日县财政已下达指标1297.07万元。

2. 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已支付1370.29万元（含其它资金支付73.22万元），其中：省第三测绘院等8家公司技术服务费1261.14万元；工本费、印刷费等工作经费109.15万元。具体拨付使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同金额	实付金额	支付比率
技术服务费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一标）	416.83	166.00	40%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二标）	372.29	140.00	37.6%
	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三标)	383.63	152.72	39.8%
	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标）	376.45	150.28	40%
	湖南省地质测绘院（五标）	363.61	144.72	39.8%
	黑龙江华睿智慧国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六标）	352.65	116.33	33%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七标)	306.74	124.00	40%
	湖南省煤田地质局第一勘探队（八标）	324.23	128.84	39.73%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九标）	346.25	138.25	39.93%
	小计	3242.68	1261.14	38.89%
工作经费	证书工本费		79.30	
	印刷费		24.00	
	办公费		4.04	
	差旅费		0.81	
	劳务费		1.00	
	小计		109.15	
合计			1370.29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该局制定《安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办法》（安自然资发〔2020〕21号），管理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和审批程序，由项目经办人员填写《项目资金请拨单》，经机关内部财务审批程序后，经国库集中支付，将资金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或供货单位。

4. 项目组织和管理情况。

（1）政府重视，保障有力。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农房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县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明确“农房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是2020年必须完成的政治任务”。以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名义，下发《关于明确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乡镇、村委和村民小组工作职责与任务的通知》、《关于落实全员参与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乡镇、村委和村民小组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性文件，并突出抓好制度建设。考虑地方实际，为确保乡镇、村组配合工作开展，在充分保障技术服务经费的同时，县财政统一拨付1万元/村的误工补助，极大的提高了乡镇、村组对此项工作的配合积极性。

（2）广泛宣传，发动到位。召开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动员会议，强调发证工作的重要意义，宣讲政策要求，压实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责任。充分利用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结合乡镇、农村现有宣传手段开展广泛宣传，

在全县发放指导意见 1 万份、政府通告 500 份，使广大群众充分了解和熟悉此项工作。

(3) 优选队伍，确保质量。严格把控招投标队伍质量，通过公开招投标，选用湖南省第三测绘院、湖南省地质测绘院等实力雄厚的 8 家技术单位开展该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工作，并在全县工作铺开之前，以东坪镇大园村为试点充分开展实践和技术交流，发现问题，及时解答，统一标准，为因地制宜和高质量开展工作奠定基础。

(4) 全员参与，强力推进。制定《关于落实全员参与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通知》（安自然资发〔2020〕13 号）对确权登记工作进行分工部署。局领导按联系乡镇分片包干，同时压实乡镇责任，充分调动村组织积极性，建立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推动登记颁证工作顺利开展。

(5) 考核调度，奖罚分明。为有效推动我县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工作进度和质量，建立健全激励机制，相继出台了《安化县自然资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农房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专项督导方案〉的通知》（安自然办发〔2020〕16 号），明确乡镇政府、技术单位工作任务、奖罚措施；下发《安化县农房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综合排名的通知》，实行工作进度一日一排名和综合考核排名，并在微信工作群中通报排名情况，发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对排名后 4 位的技术单位，由县自然资源局进行现场督导，后 2 位的技术单位进行约谈。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 总体绩效目标：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要求和部署，加快推进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2. 具体绩效目标：

（1）年度绩效目标：2020 年完成全县范围内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外业工作；2021 年 11 月底完成数据入库及登记发证。

（2）中长期绩效：通过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依法确认农民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有效解决农村土地权属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为农民维护土地权益提供有效保障，从而进一步夯实农业发展基础，促进农村社会秩序的稳定与和谐。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县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工作于 2020 年 3 月启动，聘请 8 家技术单位分 9 个标段开展外业权籍调查。目前累计完成权籍调查总宗地 205161 宗，其中农村宅基地 202917 宗，集体建设用地 2244 宗；完成 411 个村的整村权籍调查。权籍调查完成率 100%。截至目前，项目目前各标段技术单位外业调查、公示工作已结束，正在进行内业建库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 2020 年度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了解和掌握专项资金使用

情况及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项目和资金管理中的问题，为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健全和完善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同时，通过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绩效评价，衡量项目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及资金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详见《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绩效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湘财绩〔2013〕28号）、《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等文件），我所按下列步骤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我所抽调专人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设计了相关表格，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2. 实施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召开座谈会，听取项目有关情况介绍。（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申报文件、制度及实施程序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立项、招投标等程序是否符合要求，项目支出是否符合规定，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

留、挪用等情况。(3) 现场体验。现场查看确权登记软件，调取后台数据，进一步分析项目绩效。(4) 根据县自然资源局报送的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及表格，沟通反馈、征求意见等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支出评价结论及主要绩效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100 分，实际得分 85 分，被评为“良好”等级（详见附件 2）。主要绩效表现在：

（一）经济性分析

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 2020 年度总支出为 1370.29 万元，未超项目预算控制额，成本指标值完成率为 100%，已达到绩效目标。

（二）效率性分析

2020 年 3 月，正式完成项目招投标，启动调查工作。2020 年 4 月-12 月，外业调查阶段，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所有外业权籍调查。根据安化县农村房地一体各技术服务单位上报数据统计，应完成权籍调查数 205161 宗，实际完成 205161 宗。截止目前，登记发证数据中应发数 168057 宗，已登记发证数 84481 宗（包括电子证照）。

（三）效益性分析

通过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依法确认农民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有效解决农村土地权属

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为农民维护土地权益提供有效保障，从而进一步夯实农业发展基础，促进农村社会秩序的稳定与和谐。

（四）可持续影响分析

对于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村级组织积极配合技术单位指导、提供相关资料、签字盖章等工作。此项工作的开展，不仅为需要办理集体建设用地产权的村级组织提供了方便，而且保障了村级集体组织资产权益，为以后集体建设用地租赁、抵押提供了依据，得到了广大村级基层组织的认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评价目标不明确

县自然资源局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缺少长期目标且年度绩效指标方面效益指标较为宏观，未结合本年度工作任务体现年度预达到的目标情况，导致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不明确。年度绩效指标方面缺少可持续影响指标，不能反映出项目实施后产生的长期影响。

（二）发证软件与调查软件不相融，造成颁证工作进展缓慢

该项目技术单位外业调查软件普遍采用中流软件和南方软件，但其建库模板未能有效与安化县由中智公司开发的不动产登记软件对接，导致数据资料迟迟不能入库审核，颁证工作进展缓慢。

五、建议

（一）完善绩效目标编制

县自然资源局应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要求，科学编制绩

效目标。在明确项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后，根据年度和长期既定目标计划预期完成情况、实现程度和影响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在填报指标时对其进行细化分解，充分考虑项目实际，设置能够合理准确衡量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尺度的指标值，全面、清晰反映项目产出和绩效。

（二）采取措施推动颁证工作。

一是采取措施形成统一的权籍调查库。二是应组织不动产登记软件公司与权籍调查软件公司进行对接，有序推进入库登簿工作。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 2：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绩效评价表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湖南 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日期：2021 年 9 月 7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名称：安化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项目		项目实施时间：2020 年 5 月—2020 年 10 月	
项目主管部门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等八家单位
项目投资总额：3753.67			
资金来源	其中：上年结转结余：0		上级拨款：95.00
	县级财政资金拨款：1297.07		项目经营收入：
	其他自筹：		
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按经济分类科目)	1、委托业务费：1261.14		2、证书工本费：79.30
	3、印刷费：24.00		4、差旅费：0.81
	5、劳务费：1.00		6、办公费：4.04
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1、行政村：411 个		2、宗地总数：205161 宗
	3、农村宅基地：202917 宗		4、集体建设用地：2244 宗
	5 登记发证 84481 宗		

注：1、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按经济科目分类，单位万元；

2、完成项目数量指标是指完成项目的具体指标，单位为米、公里、平方米、亩、立方、件、个、头、次、人等等；如村级道路硬化 5 公里。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项目主管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评分
投入 (20分)		立项规范性 (2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1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0.5		0.5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0.5		0.5
	项目立项 (1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8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绩效管理要求，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1		1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		1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2		2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2		2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2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	1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明确性 (8分)	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2 1 1	绩效目标设立时,具体数据为预估数 指标值的设置欠准确 年度任务数与计划数不明确	1 1 0 1
投入 (20分)	资金 落实 (2分)	资金 到位率 (1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到位项目的资金) × 100%, 全额到位或部分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 部分不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1		1
		到位 及时率 (1分)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反映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 100%, 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不及时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 部分到位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1		1
过程 (30分)	项目 管理 (15分)	制度 健全性 (2分)	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1	有实施方案,没有具体的项目管理制度	0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没有具体的项目管理制度	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制度执行有 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 相关项目管理 规定,有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管理 制度的有效执行 情况。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 项目管理规定;	1		1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 是否完备;	1		1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 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 及时归档;	3		3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 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 实到位。	3		3
		项 目 质 量 (5分)	项目单位是否为 达到项目质量要 求而采取了必需 的措施。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 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1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 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 制措施或手段;	2		2
				3 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2		2
		财 务 制 度 (2分)	财务制度是否健 全。反映项目财 务管理制度对项 目顺利实施的保 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其他相 关的财务管理制;	1		1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 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1
	过程 (30分)	财 务 管 理 (15分)	项目资金使用和 管理是否符合相 关的财务管理制 度规定,用以反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 资评审;	1		1
		资 金 管 理 (10分)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 效执行;	1		1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1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1		1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2		2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2		2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2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1		1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		1
产出 (10分)	项目 产出 (10分)	计划 完成率 (3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1		1
				计划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按比例计分。	3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 评分
		完成 及时率 (2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及时完成的或未按时完成但不影响项目总进度的计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2		2
产出 (10分)	项目 产出 (10分)	质量 达标率 (3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3		3
		成本 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本率的比率,反映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降低成本的计满分,超过成本的根据实际情况扣1—5分	2		2
效果 (40分)	项目 效益 (40分)	经济 效益 (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有效控制成本,超过预算指标100%的扣5分,超过90%的扣4分,超过80%扣3分,超过70%扣2分,超过60%扣1分,未超过的不扣分	5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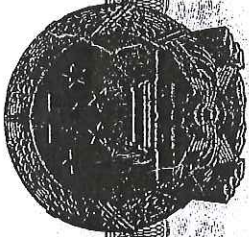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扣分事由	绩效评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户籍调查完成率= (已完成户籍调查/应完成户籍调查) *100%，达到100%得满分，每下降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6分，扣完为止。 发证率= (已完成发证数/应完成发证数) *100%，达到100%得满分，每下降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6分，扣完为止。	10	已发证 84481 宗占应完成发证 168057 宗的 50.26%，扣 5 分	5
		生态环境效益 (5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有相关举报的，酌情扣 1-5 分	5		5
		可持续影响 (10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性影响情况。	项目后续运行成效不明显的，扣 1-10 分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以上计满分，85%以上计 6 分，70%以上计 4 分，60%以上计 2 分，60%以下不计分。	10	满意度 90%	6
总分					100		85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报日期：2021 年 10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REE7R95

提示: 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300号公园道大厦1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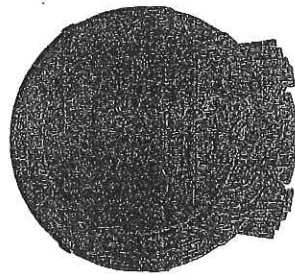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会计咨询; 企业资本验证; 司法会计鉴定;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税务咨询;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代理记账服务; 涉税鉴证; 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价格评估; 档案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868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慧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公
园道大厦102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90012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20]2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1月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1月3日
/y /m /d

11



姓名 曾慧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12-11

工作单位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30119751211202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岳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育达税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4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育达税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1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1月3日

11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男 1981年11月3日 湖南育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30221198110100012

